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第一季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二七〇號八樓

電話：(〇二) 八七九一五八八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合併資產負債表	3		-
四、合併損益表	4		-
五、合併現金流量表	6~8		-
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合併公司沿革	9~10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二、
(三)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0~27		三、~ 六、
(四) 關係人交易	27~29		七、
(五)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9~30		八、
(六)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30~32		九、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三)	\$ 1,216,587	5	\$ 1,378,503	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4,007,845	17	\$ 5,208,388	22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四)	244,859	1	481,446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九)	-	1	45,000	-
13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6,832	-	10,350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二及四)	250,922	-	480	-
13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三)	-	-	12,141	-	2120	應付票據	58,999	-	225,751	1
13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六)	-	-	926	-	2140	應付帳款	3,315,246	14	2,848,870	12
136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十五)	-	-	30,000	-	2160	應付所得稅	294,468	1	483,405	2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及七)	45,542	-	79,706	-	221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965,745	4	1,106,043	5
1140	應收帳款(附註二及七)	2,687,835	12	3,284,491	14	2260	預收款項	179,634	1	228,742	1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	1,400,500	6	956,994	4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二十二)	333,333	2	500,000	2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1,488	-	34,091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一)	365,248	2	374,793	1
120X	存貨(九)	3,399,614	15	3,676,532	1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771,440	42	11,021,472	46
1260	預付款項	784,728	3	877,351	4		長期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84,606	1	156,587	1	24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	17,605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122,591	43	10,979,118	46	242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三)	5,071,249	21	4,250,000	18
	長期投資					2480	特別股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十二)	308,175	2	-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十)	1	-	1	-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5,397,029	23	4,250,000	18
1423	不動產投資(附註十一)	14,453	-	14,554	-		其他負債				
145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非流動(附註十二)	21,000	-	144,720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22,104	1	182,793	1
146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三)	7,397	-	7,397	-	2820	存入保證金	37,061	-	11,669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四)	133,826	1	168,219	1	2881	遞延貸項(附註十六)	1,819,611	8	2,080,077	9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176,677	1	334,891	1	2888	其他負債—其他	62,757	-	74,633	-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六)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2,141,533	9	2,349,172	10
	成 本					2XXX	負債合計	17,346,742	74	17,657,384	74
1501	土 地	657,485	3	707,653	3		母公司股東權益				
1521	房屋及建築	1,283,875	5	1,150,660	5	3110	股本(附註二十四)				
1531	機器設備	1,445,817	6	1,495,162	6		普通股股本	4,736,660	21	4,652,434	19
1551	運輸設備	95,683	-	97,122	-		資本公積				
1681	其他設備	7,169,704	32	7,035,897	30	3210	股票溢價	520,130	2	520,130	2
15X1	成本合計	10,652,564	46	10,486,494	44	3260	長期投資	-	-	30,966	-
15X8	重估增值	104,515	-	104,574	-		保留盈餘(附註二十五)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10,757,079	46	10,591,068	4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69,551	3	611,866	3
15X9	減：累計折舊	(4,830,932)	(21)	(4,600,788)	(19)	3350	未分配盈餘	324,985	1	740,370	3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46,956	2	252,831	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6,373,103	27	6,243,111	26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4,891	1	91,079	-
	無形資產(附註二)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5,928)	-	(16,964)	-
1720	專 利 權	10	-	-	-	3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527)	-	(5,928)	-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6,399	-	7,902	-	351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二十六)	(897,297)	(4)	(759,532)	(3)
1760	商 譽	3,538,799	15	3,529,578	15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437,465	24	5,864,421	24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38,862	-	-	-	3610	少數股權	560,191	2	489,920	2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3,584,070	15	3,537,480	15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997,656	26	6,354,341	26
	其他資產(附註二及十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3,344,398	100	24,011,725	100
1820	存出保證金	783,434	4	755,314	3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35,080	4	875,024	4						
1888	其他資產—其他	1,369,443	6	1,286,787	5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087,957	14	2,917,125	12						
1XXX	資 產 總 計	\$ 23,344,398	100	\$ 24,011,72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麗秋

經理人：童至祥

會計主管：林素玲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二)	\$ 7,525,196	100	\$ 8,678,920	100
5000 營業成本	<u>5,389,055</u>	<u>72</u>	<u>6,159,920</u>	<u>71</u>
5910 營業毛利	2,136,141	28	2,519,000	29
6000 營業費用	<u>2,022,450</u>	<u>26</u>	<u>2,194,583</u>	<u>25</u>
6900 營業淨利	<u>113,691</u>	<u>2</u>	<u>324,417</u>	<u>4</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5,023	-	9,283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856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0,040	-	5,747	-
7160 兌換利益	26,771	1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8,089	-	49,603	1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18,247	-	6,185	-
7480 什項收入	<u>16,518</u>	<u>-</u>	<u>42,417</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u>94,688</u>	<u>1</u>	<u>114,091</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2,547	1	88,211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688	-	369	-
7560 兌換損失	-	-	42,403	1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038	-	-	1
7590 負債性特別股股息	3,452	-	-	-
7880 什項支出	<u>39,988</u>	<u>1</u>	<u>38,425</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u>108,713</u>	<u>2</u>	<u>169,208</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利益	\$ 99,666	1	\$ 269,300	3
8110 所得稅費用	(21,210)	-	(99,943)	(1)
9600 合併總純益	<u>\$ 78,456</u>	<u>1</u>	<u>\$ 169,357</u>	<u>2</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84,236	1	\$ 154,185	2
9602 少數股權	(5,780)	-	15,172	-
	<u>\$ 78,456</u>	<u>1</u>	<u>\$ 166,264</u>	<u>2</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附註二及二十五) 未減除少數股權前每股 盈餘	<u>\$ 0.23</u>	<u>\$ 0.18</u>	<u>\$ 0.61</u>	<u>\$ 0.38</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u>\$ 0.20</u>		<u>\$ 0.35</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附註二及二十五) 未減除少數股權前每股 盈餘	<u>0.23</u>	<u>\$ 0.18</u>	<u>\$ 0.60</u>	<u>\$ 0.38</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u>\$ 0.20</u>		<u>\$ 0.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麗秋

經理人：童至祥

會計主管：林素玲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78,456	\$ 169,357
折舊及各項攤提	171,864	189,968
負債性質特別股股息	3,452	-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8,089)	(49,603)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54,933	(6,185)
存貨跌價損失(市價回升利益)	12,038	(2,153)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失(利益)	688	(487)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攤銷	(58,697)	(58,69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109,460	63,1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832)	89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6,017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168
應收票據	(3,784)	(14,847)
應收帳款	(168,783)	(312,750)
其他應收款	(287,053)	(16,00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9,934	(28,859)
存貨	477,545	511,883
預付款項	(112,591)	(110,835)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3,323)	43,767
其他流動資產	19,747	(27,59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0,926)	5,671
其他資產	72,355	174,45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流動	96,230	(8,314)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應付票據	(\$ 15,454)	\$ 99,091
應付帳款	736,905	(291,788)
應付所得稅	102,876	111,460
其他應付款	(304,567)	(71,791)
預收款項	(72,497)	(72,883)
其他流動負債	(52,250)	(79,242)
其他負債	(3,794)	(20,8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83,860</u>	<u>199,02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6,784	12,39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資退回 股款	-	267
購置固定資產	(217,146)	(94,950)
商譽增加	-	(1,925,03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98,819	32,741
遞延費用增加	(15,293)	(12,37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16,836)</u>	<u>(1,986,959)</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794,175)	288,25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95,000)	15,000
長期借款淨增加	162,995	1,45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8,233	(13,537)
買回庫藏股	-	(\$ 421,816)
少數股權減少	-	(1,593,88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717,947)</u>	<u>(275,981)</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匯率影響數	<u>3,854</u>	<u>14,184</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7,069)	(2,049,73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63,656</u>	<u>3,428,233</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16,587</u>	<u>\$ 1,378,50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55,751</u>	<u>\$ 90,238</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u>	<u>\$ -</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採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變動調整數	<u>\$ -</u>	<u>\$ -</u>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u>\$ -</u>	<u>\$ -</u>
長期股權投資轉列遞延貸項	<u>\$ -</u>	<u>\$ -</u>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u>\$ -</u>	<u>\$ -</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333,333</u>	<u>\$ 500,000</u>
應付員工紅利	<u>\$ -</u>	<u>\$ -</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u>\$ 3,858</u>	<u>\$ 7,179</u>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u>\$ -</u>	<u>\$ -</u>
支付現金暨其他應付票據及帳款購置固定資產		
本期固定資產增加數	\$ 152,914	\$ 38,794
加：期初應付購置固定資產款項	65,897	59,224
減：期末應付購置固定資產款項	(1,665)	(3,068)
本期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u>\$ 217,146</u>	<u>\$ 94,9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麗秋

經理人：童至祥

會計主管：林素玲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第一季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合併公司沿革

(一) 母公司之公司沿革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特力公司）創立於六十七年八月，主要營業項目包括代理大、小五金、家用五金、汽車零件、什貨、電器及傢俱之內、外銷業務、房地產出租及批發倉儲等業務，主要市場包括美國、加拿大、英國、法國、德國及澳洲等國家。為響應政府之投資大眾化政策，特力公司股票經核准於八十二年二月公開上市。

(二)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公 司 名 稱	與 特 力 公 司 關 係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特力公司直接 ／間接持股比 例或出資額 比 例 %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 第一季未納入編製 合併報表範疇之說 明
FORTUNE MILES	直接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已納入
TR FORTUNE	直接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
TR STAR	直接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
TR INVESTMENT (B.V.I.)	直接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各項事業投資	100.00	"
TR RETAILING	直接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
B&S LINK	直接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
TR TRADING	直接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
TRS INVESTMENT	直接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
TR 新加坡	直接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進出口貿易	100.00	"
TR 香港	直接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進出口貿易	100.00	"
TR 澳洲	直接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進出口貿易	100.00	"
TR DEVELOPMENT	直接持股 95.93%之子公司	投資控股	95.93	"
TR 美國	直接持股 49.00%具有控制能力之 子公司	進出口貿易	49.00	"
TR 泰國	直接持股 48.99%具有控制能力之 子公司	進出口貿易	48.99	"
力秋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國際貿易業	100.00	"
力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資訊處理及產品設計	100.00	"
鴻利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資訊處理服務業	100.00	"
力衡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進出口貿易	100.00	"
中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委託營造廠興建住宅 大樓	100.00	"
特力翠豐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及間接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一般家用建材批發、 零售	100.00	"
東隆五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及間接持股 66.11%之子公司	1.各級高級鎖類、建 築五金、五金零件 及塑料加工品之製 造及買賣 2.模治具及工具機製 造及買賣 3.上述各項產品進出 口業務	66.11	"
特力和樂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及間接持股 65.00%之子公司	進出口貿易及百貨業 務之經營	65.00	已納入
特力事務股份有限公司	力特國際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日常用品批發及零售	100.00	"

公 司 名 稱	與 特 力 公 司 關 係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特力公司直接 ／間接持股比 例或出資額 比 例 %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 第一季未納入編製 合併報表範疇之說 明
共創價值品牌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力特國際持股 80.00%之子公司	企業經營管理顧問	80.00	"
統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中欣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建築與土木工程	100.00	"
特欣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中欣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機電工程	100.00	"
中欣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中欣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室內裝修業	100.00	"
統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統營營造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各項事業投資	100.00	"
特力翠豐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翠豐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室內裝修業	100.00	"
Lucky International (SAMOA) Ltd.	東隆持股 100%之子公司	一般投資業	66.11	"
Goodwill Trading Ltd.	東隆持股 100%之子公司	一般投資業	66.11	"
Instant Luck International Ltd.	東隆持股 100%之子公司	一般投資業	66.11	已於九十七年七月 清算完成
僑蒂絲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和樂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家具家飾及日常用品 批發零售	65.00	已納入
特力和家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和樂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寢具批發業	65.00	"
大衍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64.00%之子公司	產品設計業	64.00	已於九十七年三月 處分
特力和家商業(上海)有限公司	特力和家持股 100.00%之子公司	家具家飾批發零售	65.00	"

(三)特力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6,943 人及 6,871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銷貨折讓、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及減損、退休金、所得稅、未決訟案損失及賠償損失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主體包括特力公司及具控制能力之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間之重大內部交易及餘額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一(二)之說明。

(一)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第一季均已列入。

(二)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三)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零用金	\$ 22,493	\$ 24,441
支票存款	87,213	25,839
活期存款	472,403	437,238
外幣存款	594,099	483,027
定期存款	40,379	39,447
約當現金	-	368,511
	<u>\$ 1,216,587</u>	<u>\$ 1,378,503</u>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1,831	\$ 47,896
開放型基金	207,563	364,897
公司債券	6,970	16,683
海外基金	3,099	4,987
應收遠匯款淨額	-	40,212
應收融券價款	12,834	480
不動產基金	2,562	3,312
連動式債券	-	2,979
	<u>\$ 244,859</u>	<u>\$ 481,446</u>
<u>交易目的金融負債—流動</u>		
應付遠匯款淨額	\$ 237,101	\$ -
外匯選擇權合約	987	\$ -
應付融券價款	12,834	480
	<u>\$ 250,922</u>	<u>\$ 480</u>
<u>交易目的金融負債—非流動</u>		
可轉換特別股賣回權	\$ 17,605	\$ -

合併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融券賣出有價證券之價款 12,834 仟元及 480 仟元，同時帳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項下，融券賣出之保證金 11,550 仟元及 434 仟元，則帳列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207	\$ 909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5,625	9,441
	<u>6,832</u>	<u>10,350</u>
評價調整(附註二)	-	-
	<u>\$ 6,832</u>	<u>\$ 10,350</u>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無公開市場之基金	\$ -	\$ 926

合併公司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持有之上述基金投資，因目前並無活躍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原始購入成本衡量。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般企業－		
應收票據	\$ 45,542	\$ 79,706
減：備抵呆帳	-	-
	<u>45,542</u>	<u>79,706</u>
應收帳款	2,690,923	3,288,112
減：備抵呆帳	(3,088)	(3,621)
	<u>2,687,835</u>	<u>3,284,491</u>
	<u>\$ 2,733,377</u>	<u>\$ 3,364,197</u>

八、其他應收款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應收外銷營業稅退稅款	\$ 3,554	\$ 5,808
應收關係人款（附註二十七）	4,732	4,673
應收佣金	6,847	-
讓售應收帳款保留款	-	31,895
應收出售固定資產款—流動 （附註十七）	508,905	687,500
其 他	876,462	227,118
	<u>\$ 1,400,500</u>	<u>\$ 956,994</u>

(一) 應收關係人款係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應收關係人分攤之各項營業費用。

(二) 其他項目主要係代往來廠商先支付之各項零星雜費。

九、存 貨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商品存貨—零售業	\$ 2,254,462	\$ 2,140,521
商品存貨—貿易業	712,657	790,373
原 物 料	318,724	681,301
在 製 品	120,482	224,003
製 成 品	26,379	47,700
商 品	13,797	6,194
在建工程	87,087	65,188
	<u>3,553,588</u>	<u>3,955,280</u>
減：備抵跌價損失	<u>(153,974)</u>	<u>(278,748)</u>
	<u>\$ 3,399,614</u>	<u>\$ 3,676,532</u>

(一) 商品存貨—零售業係合併公司之 TR RETAILING、特力翠豐公司、特力和樂公司及僑蒂絲公司之商品存貨。

(二) 商品存貨—貿易業係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TR TRADING、TR 新加坡、TR 香港、TR 澳洲、TR DEVELOPMENT、TR 美國及 TR 泰國之商品存貨。

(三) 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係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之存貨。

(四) 在建工程係合併公司之中欣公司之存貨。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股 權 %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股 權 %
	原始成本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股 權 %	
TR 墨西哥	\$ 245	\$ 1	49.00	\$ 1	49.00	

(一) 合併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明細如下：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TR 墨西哥	\$ -	\$ -

(二) TR 墨西哥主要營業項目為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十一、不動產投資

	帳 面	價 值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土 地	\$ 10,228	\$ 10,228
房屋及建築	5,634	5,634
	15,862	15,862
減：累計折舊	(1,409)	(1,308)
	\$ 14,453	\$ 14,554

合併公司之力特公司之不動產投資 14,453 仟元，已出租予非關係人一家福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產生租金收入 214 仟元及 214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十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不動產信託基金		
駿馬一號	\$ 30,000	\$ 30,000
國內上市股票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22,2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9,000)	(7,547)
	\$ 21,000	\$ 144,720

三、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內 容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CMS 利率型價差連結 債券	到 期 日：108.12.06 計息利率：頭兩年為 10%，但自第三 年後非固定利率，3~5 年 為 20×CMS Spread，6-10 年為 30×CMS Spread， 11-15 年為 40×CMS Spread，CMS Spread = 美元 30 年利率交換減美 元 10 年利率交換。 每年 3/6、6/6、9/6、12/6 付息。	\$	3,300	\$	3,300
		(美金	100,000)	(美金	100,000)
保單貼現保本債券	到 期 日：97.02.15 計息利率：9%，按月 15 日計息一次。		-		12,141
				(美金	413,000)
保單貼現保本債券	到 期 日：99.03.15 計息利率：9%，按月計息一次。		4,097		4,097
		(美金	133,000)	(美金	133,000)
			7,397		19,538
減：轉列為流動資產			-	(12,141)
		\$	<u>7,397</u>	\$	<u>7,397</u>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原 始 成 本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華展(SAMOA)	\$ 9,849	\$ 9,989	19.00	\$ 9,863	19.00
惠華創業投資公司	40,000	40,000	5.00	40,000	5.00
交大創業投資公司	10,036	10,832	4.69	12,036	4.69
偉電科技公司	10,842	10,842	4.58	10,842	4.58
源創投資公司	2,166	2,166	1.00	2,407	1.67
漢光科技公司	3,713	3,713	0.88	3,713	0.88
TECHGAINS PAN-PACIFIC CO.	19,191	19,645	0.81	19,204	0.81
頻率科技公司	750	750	-	750	0.43
台灣票券金融公司	2,120	2,120	-	2,120	0.04
富帝國際公司	64,400	27,400	1.57	27,400	2.00
鴻達電子公司	2,000	-	0.72	1,185	1.00
興華電子工業公司	767	546	0.99	546	1.00
燁聯鋼鐵公司	3,920	3,920	0.02	3,920	-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903	1,903	-	1,903	-
TEPRO	430	-	-	430	-
TB COMMERCE NETWORK CO.	31,900	-	10.59	31,900	10.59
	<u>\$ 204,228</u>	<u>\$ 133,826</u>		<u>\$ 168,219</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五、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原始成本	帳面金額	股權%	帳面金額	股權%
法國里昂銀行企業貸款證券化 受益憑證	\$ -	\$ -	-	\$ 30,000	-
減：轉列流動資產		-		(30,000)	
		<u>\$ -</u>		<u>\$ -</u>	

法國里昂企業貸款證券化受益憑證之內容為期間九十二年九月二十九日至九十八年九月二十九日，計息利率為浮動利率，按年付息，每單位面額為500萬元，該銀行已於到期時收回。

六、固定資產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未折減餘額
土地	\$ 657,485	\$ 104,515	\$ -	\$ 762,000	\$ 812,227
房屋及建築	1,283,875	-	309,473	974,402	838,247
機器設備	1,445,817	-	1,290,971	154,846	97,795
運輸設備	95,683	-	58,370	37,313	39,100
生財器具	998,966	-	421,738	577,228	507,660
裝潢設備	5,253,285	-	2,396,115	2,857,170	3,137,417
模 具	34,296	-	19,742	14,554	16,325
什項設備	883,157	-	334,523	548,634	541,509
預付設備款	446,956	-	-	446,956	252,831
	<u>\$11,099,520</u>	<u>\$ 104,515</u>	<u>\$ 4,830,932</u>	<u>\$ 6,373,103</u>	<u>\$ 6,243,111</u>

(一)重估增值係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所產生。

(二)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於九十六年七月十九日基於整合集團總部及零售業務之資產所有權，向非關係人購入位於台北市內湖之土地，購入總價為1,788,880仟元，相關產權移轉已於九十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完成。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並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為活化資產、整合集團資源、強化財務結構及增加股東投資報酬率，將位於台北市內湖之土地及辦公大樓出售予非關係人，交易價格係參考專業鑑價報告議定，計產生出售利益2,762,217仟元，惟因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同時以營業租賃方式租回，故依規定將相關之出售利益遞延認列，因而產生之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2,347,885仟元（依其流動性分別帳列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流動負債234,789仟元及其他負債－遞延貸項2,113,096仟元），依租約期間十年平

均分攤，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平均攤銷 58,697 仟元，帳列租賃成本及租金費用之減項，截至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分別為 2,054,400 仟元及 2,289,188 仟元，依其流動性分別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234,789 仟元及其他負債－遞延貸項 1,819,611 仟元及 2,054,399 仟元；另截至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收取之尾款帳列流動資產－其他應收款 508,905 仟元（已扣除折現之未實現利息 6,720 仟元），請參閱附註八。

七、其他資產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935,080	\$ 875,024
存出保證金	783,434	755,314
長期應收出售固定資產款－非流動(附註十七)	-	495,714
遞延費用	334,910	322,852
遞延退休金成本	-	45,253
其 他	1,034,533	422,968
	<u>\$ 3,087,957</u>	<u>\$ 2,917,125</u>

八、短期借款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信用借款	1.16~1.90	\$ 3,869,773	3.14~6.17	\$ 5,096,956
擔保借款	1.28	130,000	5.20	77,706
應付融資款	0.05~0.23	8,072	5.47~6.29	33,726
		<u>\$ 4,007,845</u>		<u>\$ 5,208,388</u>

九、應付短期票券

	保 證 機 構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無擔保	萬通票券、國際票券	-	\$ -	2.58	<u>\$ 45,000</u>

二、其他應付款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應付各項營業費用	\$ 583,488	\$ 968,728
應付利息	4,937	4,892
其他應付票據	16,049	10,902
應付購置設備款	1,665	3,068
其 他	340,336	118,453
	<u>\$ 946,475</u>	<u>\$ 1,106,043</u>

其他應付票據係屬費用性質之應付票據。

二、其他流動負債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代收款	\$ 10,329	\$ 14,726
應付營業稅	35,823	12,201
應付賠償準備	7,376	15,748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附註十七)	234,789	234,789
其 他	76,931	97,329
	<u>\$ 365,248</u>	<u>\$ 374,793</u>

三、長期借款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利 率 % 金 額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額 度 循 環 信 用 融 資 ， 期 間 97.06.25~98.12.31，到 期一次償還本金，按月 付息。	2.15 \$ 200,000	\$
額 度 循 環 信 用 融 資 ， 期 間 94.12.08~96.11.26，到 期一次償還本金，按月 付息。	-	200,000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利率 %	金額	金額	金額
彰化銀行				
額度循環信用融資，期間 97.05.19~100.05.19，每 月付息一次，分12期平 均攤還本金。	1.590	300,000		-
大眾商業銀行				
額度循環信用融資，期間 97.05.16~101.11.30，到 期一次償還本金，每月 付息一次。	1.690	600,000		-
永豐商業銀行				
額度循環信用融資，期間 97.01.02~100.01.02，到 期一次償還本金，每月 付息一次。	1.860	500,000	500,000	
上海商業銀行				
額度循環信用融資，期間 96.12.17~100.12.17，自 98.12.17 開始每三個月 還本 2,500 萬，分為 8 期，每月付息一次。	1.925	200,000	200,000	
土地銀行等主辦之聯貸				
額度循環信用融資，期間 96.07.26 ~ 101.07.25、 96.09.20 ~ 101.07.25、 97.01.02~101.07.25 及 97.06.24~101.07.25，貸 款額度為台幣 30 億或 美金 8,500 萬，台幣借 款利率為參考當期利率 加計年利率 0.6%，按月 付息，到期還本。	1.2653	3,000,000	2,500,000	
元大商業銀行				
股票抵押借款，期間 97.12.11~100.12.11，按 月付息，每三個月為一 期攤還本金。	3.75	550,000		-

華一深圳銀行			
額度循環信用融資，期間 97.06.24~102.06.23，每 月付息一次，自動用日 起第二年起，分 50 期平 均攤還本金。	6.732	54,582	-
大眾商業銀行			
額度循環信用融資，期間 96.09.29~99.09.29，已 於九十八年五月提前清 償還。	-	-	600,000
東方匯理銀行			
額度循環信用融資，期間 92.09.29~97.09.29，到 期一次償還本金，每年 付息一次，已於九十八 年五月提前償還。	-	-	500,000
香港匯豐銀行 (HSBC)			
股票抵押借款，期間 95.12.27~100.09.27，自 96.09.25 開始分五期償 還本金，96 年還 10%、 97 年還 15%、98 年還 20%、99 年還 25%、100 年還 30%，每月付息一 次，已於九十八年六月 提前償還。	-	-	250,000
		5,404,582	4,75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33,333)	(500,000)
		<u>\$ 5,071,249</u>	<u>\$ 4,250,000</u>

(一)截至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依各該借款合同之規定，於借款存續期間內，承諾應維持特定財務比率，說明如下：

- 1.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負債比率不得超過 200%，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其係依據全年度財務報表計算而得。(負債比率為負債總額減除因出售內湖辦公大樓所產生之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後佔有形淨值之比率)。
- 2.土地銀行聯貸案：負債總額不得超過有形資產淨值之 200%，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利息保障倍數(含折舊費用、攤銷費用及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250%，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5,200,000 仟元，其係依據全年度財務報表計算而得。(負債總額為資產負債表之負債合計數加背書保證總額)

度減出售內湖辦公大樓所產生之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

- 3.大眾商業銀行：負債比率不得超過 200%，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利息保障倍數（含折舊、攤銷費用及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250%，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5,200,000 仟元，其係依據全年度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 4.永豐商業銀行：負債比率不得超過 200%，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利息保障倍數（含折舊、攤銷費用及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250%，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5,200,000 仟元，其係依據全年度財務報表計算而得。（負債比率為負債總額排除因出售內湖不動產所產生之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負債－遞延貸項佔有形資產淨值之比率）。

(二)合併公司之力秋公司依借款合同之規定，於借款存續期間內，承諾以下事項：

- 1.維持授信餘額 20%之定期存款計 120,000 仟元，每三個月檢視乙次，若維持率不足授信餘額之 20%，則利率即日起調高至 4.25% 固定計息，俟下次檢視符合標準後，始得調回。
- 2.合併公司之特力翠豐公司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需匯至元大商業銀行備償專戶。

三、特別股負債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私募可轉換特別股之負債組成要素	<u>\$ 308,175</u>	<u>\$ -</u>

私募乙種記名式可轉換特別股

(一)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七年十月六日決議以私募方式發行總股數為八百七十五萬股之可轉換特別股，每股面額壹拾元，係以發行新股償還舊股，每股發行價格為四十元，發行總金額共計三億五仟萬元，全數由特定國內法人投資人認購，本次私募特別股之重要權利義務，係依據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股東會決議辦理。前述私募特別股股款業已於九十八年十月八日（增資基準日）收足。

上述特別股之重要權利義務如下：

1. 發行期間自發行日九十七年十月八日起至一〇二年十月七日止，為期五年。
2. 股息按年利率百分之四計算，各年度之每股股息依每股發行價格 40 元乘以特別股前一年度實際發行日數占前一年度總日數之比例計算，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前一年度財務報表並決議分配盈餘後，以現金一次發放。
3. 轉換比例，特別股一股得轉換為新發行普通股一股。
4. 轉換期間及權利，特別股得依下列方式轉換為新發行普通股：
 - (1) 特別股股東會決議一次全數轉換：自九十八年十月八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一百二十日止期間內，由特別股股東依發行辦法請求召開特別股股東會，決議將當時已發行之特別股一次全數轉換為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
 - (2) 特別股股東個別選擇分次轉換：自九十八年十月八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一百二十日止期間內，由特別股股東依發行辦法規定之年度轉換期間個別向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請求將其持有之全部或部分特別股轉換為新發行普通股。惟倘經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年度轉換期間」終止後統計申請轉換股數未達特別股原發行總股數 15% 以上者，則該「年度轉換期間」之轉換不成立，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將於各該「年度轉換期間」終止後五個營業日內，公告有關轉換權取消事宜並通知特別股股東領取特別股股票正本及相關文件。
5. 積欠股息之處理
 - (1) 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某一年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全部股息時，該差額部份應累積於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以後有盈餘年度依章程規定優先補足。但若有賣回或轉換之情形時，其處理情形如下述(2)及(3)。
 - (2) 賣回時以賣回基準日計算當年度及以前年度所累積積欠之股息。
 - (3) 期前轉換及期滿轉換，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就已轉換為新發行普通股

之特別股所積欠之「年度股息」，應於轉換基準日後之次一特別股年度股息配息日，一次以現金給付予該轉換之特別股股東，並不另支付利息。但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因相關法令限制無法依前述規定給付特別股之積欠年度股息予該轉換之特別股股東時，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應自確認該法令限制不存在日起之次一特別股年度股息配息日，一次以現金給付該轉換之特別股股東，並不另支付利息。

6. 特別股股東期前賣回權

特別股股東於特別股發行日起滿三年起至發行期間屆滿九十日前，除特別股已轉換為新發行普通股外，得於每年四月一日至十日、七月一日至十日、三月一日至三月十日之期間，向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申請依特別股之每股賣回價款賣回其所持有之全數或部份（但必須為一股整數）特別股予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每股賣回價款係以每股原始發行價格 40 元加計賣回基準日當年度股息及以前各年度積欠股息計算。

7. 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之期間屆滿前轉換權

特別股經特別股股東依規定申請轉換為新發行普通股或賣回予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致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已發行之特別股股數低於特別股原發行總股數之百分之五時，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得公告並以掛號通知特別股股東，將當時已發行之特別股股份一次全數轉換為新發行普通股。

8. 發行期間屆滿特別股之處理

除依規定於發行期間屆滿前轉換為新發行普通股或於發行期間屆滿前賣回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外，特別股於發行期間屆滿時，應全部一次轉換為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並應以發行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特別股股東變更為普通股股東且登載於普通股股東名簿。

(二) 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業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上述私募可轉換特別股按其組成要素將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屬權益部份計 25,690 仟元，帳列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少數股權」項下；負債組成要素則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公平價值評

估金額為 18,445 仟元，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額為 308,175 仟元。截至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無特別股股東申請轉換普通股之情事。

四、股本

(一) 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普通股股本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額定股本			
股 數 (仟股)		660,000	660,000
面 額 (元)		\$ 10	\$ 10
股 本		\$ 6,600,000	\$ 6,600,000
實收股本			
股 數 (仟股)		473,666	465,243
面 額 (元)		\$ 10	\$ 10
股 本		\$ 4,736,660	\$ 4,652,434

(二) 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九十八年一月一日實收資本總額為 4,736,660 仟元，分為 473,666,067 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三) 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決議通過九十六年盈餘分配案如下：

單位：每股股利為元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7,685		-	\$ -
現金股利	426,963			1.00
股票股利	42,696			0.10
員工紅利—股票	41,530		-	-
員工紅利—現金	3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10,383		-	-

(五) 合併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第一季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第 一 季		
	金 額		(分 子)		每 股 盈 餘 (元)		
	稅前(未減除 少數股權)	稅後(未減除 少數股權)	稅後(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股數(分母)	稅前(未 減除少 數股權)	稅後(未 減除少 數股權)	稅 後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股 東)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合併總純益	\$ 99,666	\$ 78,456	\$ 84,236	426,386,067	\$ 0.23	\$ 0.18	\$ 0.2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	-	279,070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合併總純益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 99,666	\$ 78,456	\$ 84,236	426,665,137	\$ 0.23	\$ 0.18	\$ 0.20

	九 十 七 年 度				第 一 季		
	金 額		(分 子)		每 股 盈 餘 (元)		
	稅前(未減除 少數股權)	稅後(未減除 少數股權)	稅後(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股數(分母)	稅前(未 減除少 數股權)	稅後(未 減除少 數股權)	稅 後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股 東)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合併總純益	\$ 269,300	\$ 169,357	\$ 154,185	444,910,067	\$ 0.61	\$ 0.38	\$ 0.3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	-	522,194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合併總純益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 269,300	\$ 169,357	\$ 154,185	445,432,261	\$ 0.60	\$ 0.38	\$ 0.35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由於九十七年度發放股票股利，故九十七年第一季之每股盈餘已予以追溯調整。

(六) 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及九十七年度股東會決議通過，配發員工紅利轉增資 41,530 仟元（佔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為 0.95%）及董監事酬勞 10,383 仟元。該年度未經追溯

之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1.32 元，如將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視為當年度費用之擬制性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1.2 元。

五、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決算後有盈餘時，除依法提繳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百分之二為董監事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紅利，其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送交股東會決議之。本公司為業務需要，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所處產業環境牽動變數甚廣，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熟階段，考量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走向多角化經營、未來營運計畫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權益，股利政策係依公司法等相關法規規定採穩健及平衡股利原則。股東股利之分派，以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三種方式配合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每股現金股利若低於新台幣零點壹元則不發放現金股利，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六、庫藏股票

(一) 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九十八年度庫藏股股數之增減變動如下：

收 回 原 因	九 十 八 年 度 第 一 季			期 末 股 數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	47,280,000	-	-	47,280,000

(二) 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九十七年度庫藏股股數之增減變動如下：

收 回 原 因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期 末 股 數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	17,185,000	21,095,000	-	38,280,000

(三) 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帳列庫藏股票金額 897,297 仟元，係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買回之庫藏股 897,297 仟元。

(四) 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帳列庫藏股票金額 759,532 仟元，係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買回之庫藏股 759,532 仟元。

(五) 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買回之日起三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凡於認股基準日為本公司員工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員工享有認購資格。

(六)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計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為 47,280,000 股及 38,280,000 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分別計為 897,297 仟元及 759,352 仟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七) 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三、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TR 墨西哥	合併公司持股 49.00% 之被投資公司
何 湯 雄	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董事長
李 麗 秋	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總經理
秋記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力雄股份有限公司	秋記公司持股 100.00% 之子公司
采記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來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與上列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租金收入

	<u>九 十 八 年 度</u>		<u>九 十 七 年 度</u>	
	<u>金 額</u>	<u>估 該 科目 %</u>	<u>金 額</u>	<u>估 該 科目 %</u>
其 他	<u>\$ 50</u>	<u>-</u>	<u>\$ 50</u>	<u>-</u>

合併公司向上述關係人收取之租金收入，係按月收取，租金均參考當地一般行情。

2. 服務收入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估 該	估 該
	金 額 科目%	金 額 科目%
其 他	\$ 240 -	\$ 229 -

3. 佣金支出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估 該	估 該
	金 額 科目%	金 額 科目%
TR 墨西哥	\$ 4,189 -	\$ 6,807 -

合併公司支付給關係人佣金，係採訂價利潤計算，其他客戶則按銷貨金額一定比例計算。

4.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

其他應收款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估 該
	金 額 科目%	金 額 科目%
應收關係人款		
TR 墨西哥	\$ 4,732 -	\$ 4,673 -

應付佣金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估 該
	金 額 科目%	金 額 科目%
TR 墨西哥	\$ 2,029 -	\$ 2,753 -

5. 背書保證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 1,500,000 仟元，係由何湯雄先生及李麗秋女士以個人名義為合併公司之連帶保證人，3,333,333 仟元係由何湯雄先生以個人名義為合併公司之連帶保證人。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短期借款 747,276 仟元，係由何湯雄先生及李麗秋女士以個人名義為合併公司之連帶保證人。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短期借款 1,287,926 仟元，係由何湯雄先生、李麗秋女士以及孫昭瑜女士以個人名義為合併公司之連帶保證人。

六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承諾事項

1. 截至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如下：

<u>信用狀開立總額</u>	<u>繳納保證金</u>
美金 4,819 仟元	\$ -

2. 截至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特力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如下：

<u>信用狀開立總額</u>	<u>繳納保證金</u>
美金 1,520 仟元	\$ -

3. 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為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約 31,930 仟元。
4. 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向供應商訂購之銅料、鋼捲、零件及包裝材料等原材料金額約 7,101 仟元。
5. 嘉義基督教醫院於九十三年三月向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購買部分梅林廠之土地及建築物，另同時約定十年內（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倘欲出售其餘梅林廠土地時，該醫院有優先購買權。
6. 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為購買原料而開立於銀行之存出保證票約 65,142 仟元。
7. 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於九十五年度與菲律賓蘇比克灣管理局重議土地租用合約，租期四十年，租金自九十五年起連續五年支付完畢。惟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於九十八年四月與菲律賓東隆簽訂轉讓契約，將上述之租賃權利於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轉讓與菲律賓東隆，將轉由菲律賓東隆直接支付租金予菲律賓蘇比克灣管理局。

(二) 重大之訴訟案件

截至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目前尚進行中之重要未決訴訟案包括：

陳淑媛股東案，該案為股東陳淑媛等三仟八百零一人因相信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八十六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之公開說明書所載，參與認購而持有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股票，致受損害而請求刑事附帶民事訴訟損害賠償1,116,044 仟元，該案之訴訟程序於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重整階段暫時停止。嗣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完成重整，台灣高等法院續行審理本案並於九十五年五月二十五日分別作成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無需為任何賠償之判決及原告等人不得向合併公司之東隆公司為求償之裁定。高等法院已於九十五年八月二十八日核發判決確定證明書，惟原告等仍針對裁定部分提出抗告，目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

五.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揭露」規定，揭露如下：

(一) 契約金額或名目本金及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簽訂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明細如下：

單位：仟元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信用風險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信用風險
遠期合約				
非交易目的				
預售美金	319,000	-	124,500	-
預售歐元	3,500	-	3,500	-
預購美金	231,056	-	96,000	-
預購歐元	2,705	-	162	-
交易目的	-	-	30,000	-
			30,000	-

選擇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金額	Call	Put	匯率	到期日	信用風險
出售選擇權合約						
交易目的	USD 4,000	USD	NTD	34.30~35.00	2009.04.07~ 2009.04.16	\$ -

(二) 市場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以市價評估以交易性為目的之金融商品的市場價格風險，並依據合併公司所能承擔的風險值設立停損點，結清投資部位。而非以交易性為目的所從事之金融商品，因其利率或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三) 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現金足以支應合約產生之現金流出，故無籌資風險。

合併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而產生之兌換利益分別為 197,187 仟元及 4,856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兌換利益。

(四)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資 產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16,587	\$ 1,216,587	\$ 1,378,503	\$ 1,378,50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244,859	244,859	481,446	481,4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832	6,832	10,350	10,350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流動	-	-	9,224	9,22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	926	92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	-	30,000	30,000
應收票據	45,542	45,542	79,706	79,706
應收帳款	2,687,835	2,687,835	3,284,491	3,284,491
其他應收款	1,400,500	1,400,500	959,911	959,91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1,488	51,488	34,091	34,09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1	42,877	42,87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00	21,000	144,720	144,720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非流動	7,397	7,397	7,397	7,39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33,826	133,826	168,219	168,219
存出保證金	783,034	783,034	755,314	755,314
其他資產－其他	1,369,443	1,369,443	1,286,787	1,286,787

(接次頁)

(承前頁)

負債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短期借款	\$ 4,007,845	\$ 4,007,845	\$ 5,208,388	\$ 5,208,388
應付短期票券	-	-	45,000	45,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流動	250,922	250,922	480	480
應付票據	58,999	58,999	225,751	225,751
應付帳款	3,315,246	3,315,246	2,848,870	2,848,870
其他應付款	965,745	965,745	1,106,043	1,106,04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附息負債	333,333	333,333	500,000	500,000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365,248	365,248	374,793	374,793
長期附息負債	5,071,249	5,071,249	4,250,000	4,250,000
其他金融負債	17,605	17,605	-	-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預購遠期外匯淨額	(\$ 190,965)	(\$ 190,965)	\$ 3,222	\$ 3,222
預售遠期外匯淨額	(46,001)	(46,001)	36,990	36,990
外匯選擇權交易未平倉價值	(987)	(987)	-	-
可轉換特別股賣回權	(17605)	(17,605)	-	-

3.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金融商品等。
- (2)有價證券如有市場價格可循，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其公平價值。
- (3)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4)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合併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合併公司之大部分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有金融機構之報價以供參考。

附表六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u>九十八年度</u>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TR 美國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 368,063	收款天數為 T/T90 天 ~120 天	5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TR 美國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374,289	收款天數為 T/T90 天 ~120 天	6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翠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231,053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3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翠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71,698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1
0	<u>九十七年度第一季</u>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TR 美國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393,708	收款天數為 T/T90 天 ~120 天	5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TR 美國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878,591	收款天數為 T/T90 天 ~120 天	4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翠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321,065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4
0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特力翠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237,775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1

